

附：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铜陵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铜陵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市级生活类救灾物资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救灾棉大衣（中号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芜湖天诚席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，
2. 救灾毛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芜湖天诚席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，
3. 救灾草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芜湖天诚席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，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芜湖天诚席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6月05日

